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WAH

MAN WAH HOLDINGS LIMITED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999)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以及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中期業績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或「回顧期」）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本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5,487,539	4,626,881
已售商品成本		(3,718,921)	(2,854,174)
毛利		1,768,618	1,772,707
其他收入		202,883	194,186
其他損益	4	(19,154)	(34,721)
銷售及分銷開支		(841,119)	(740,562)
行政開支		(264,551)	(206,010)
財務成本		(22,029)	(9,678)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3,244)	—
除所得稅前溢利		821,404	975,922
所得稅開支	5	(140,170)	(176,029)
期內溢利	6	681,234	799,893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i>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624,398)	209,329
<i>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物業、廠房及設備公平值增加，扣除遞延稅項		—	3,57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56,836</u>	<u>1,012,800</u>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665,325	793,046
非控股權益		15,909	6,847
		<u>681,234</u>	<u>799,893</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		71,491	967,688
非控股權益		(14,655)	45,112
		<u>56,836</u>	<u>1,012,800</u>
每股盈利	7		
基本(港仙)		<u>17.36</u>	<u>20.75</u>
攤薄(港仙)		<u>17.34</u>	<u>20.6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265,479	3,167,900
投資物業	9	195,825	210,853
土地租賃出讓金		793,176	787,109
商譽		422,339	393,502
其他無形資產		500,686	245,540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31,008	–
遞延稅項資產		2,910	3,590
土地租賃之已付按金		3,845	4,22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153,328	101,079
		<u>5,368,596</u>	<u>4,913,798</u>
流動資產			
存貨		1,168,827	1,067,133
發展中物業		366,673	383,415
貿易應收款	10	1,208,392	956,097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10	407,598	397,030
土地租賃出讓金		19,011	18,326
持作買賣投資		–	311,754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270,765	–
可收回稅項		10,099	7,924
受限制銀行結餘		11,790	8,30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50,924	1,406,959
		<u>4,714,079</u>	<u>4,556,94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	11	774,379	753,902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1	417,114	748,446
合約負債	12	438,420	–
銷售發展中物業之預收款項		–	50,011
浮息銀行借款	13	1,964,372	1,316,799
應付稅項		65,295	72,892
		<u>3,659,580</u>	<u>2,942,050</u>

	附註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淨值		<u>1,054,499</u>	<u>1,614,89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6,423,095</u>	<u>6,528,689</u>
非流動負債			
浮息借款	13	252,162	23,909
遞延稅項負債		102,176	56,158
其他非流動負債		<u>3,142</u>	<u>4,138</u>
		<u>357,480</u>	<u>84,205</u>
		<u>6,065,615</u>	<u>6,444,48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33,345	1,531,511
儲備		<u>4,062,543</u>	<u>4,431,706</u>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		<u>5,595,888</u>	<u>5,963,217</u>
非控股權益		<u>469,727</u>	<u>481,267</u>
		<u>6,065,615</u>	<u>6,444,484</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

除因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外，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 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一部分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已根據相應準則及修訂本的相關過渡條文應用，致使下文所述的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有所變動。

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益導致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確認來自製造及分銷沙發及配套產品的收益。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則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異乃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並無重列可資比較資料。另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因此，由於可資比較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以及相關詮釋編製，若干可資比較資料可能無法比較。

2.1.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會計政策主要變動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確認收益時採用五步法：

- 第1步：確定與一名客戶的合約
- 第2步：確定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內的每個履約責任
- 第5步：當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至顧客時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一項明確的貨品及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條件之一，控制權按時間轉移，而收益經參考完全達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建及增強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未創建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部分的款項。

否則，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收益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對本集團交換已轉移至客戶的貨品或服務而尚未成為無條件的代價的權利，其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相對而言，應收款指本集團對代價的無條件權利，即於該代價到期支付前僅須待時間流逝。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就本集團經已自客戶收取的代價（或到期的代價金額）而向該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的責任。

已開發待售物業收益乃於客戶取得已竣工物業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即交付買賣協議所列的已竣工物業之時。

在符合上述收益確認標準前收取的金額為合約負債，乃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

存在重大融資部分

釐定交易價格時，倘所協定的付款時間（不論明示或暗喻）為客戶或本集團提供有關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的重大融資利益，本集團會就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調整已承諾的代價金額。在此情況下，合約即包含重大融資部分。不論融資承諾是否明確列於合約或隱含在合約訂約方協定的付款條款中，重大融資部分均有可能存在。

就付款與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相隔期間不足一年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採用可行的權宜之計，不對重大融資部分作出調整。

本集團已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認為並無對過往及本期間內確認收益的時間及金額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2.1.2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產生的影響概要

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所確認之累計金額相比，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並無影響。

本集團已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作出以下調整。不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不包括在內。

	過往於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呈報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重新分類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的 賬面值*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748,446	(197,962)	550,484
銷售發展中物業預收款項	50,011	(50,011)	–
合約負債	–	247,973	247,973

* 該列金額為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調整前的金額。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先前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已收客戶貿易按金197,962千港元已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下表概述就各項受影響的項目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並無計入未受該等變動影響的項目。

對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呈報金額	重新分類	未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的 賬面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417,114	261,136	678,250
銷售發展中物業的預收款項	–	177,284	177,284
合約負債	438,420	(438,420)	–
	<u>438,420</u>	<u>(438,420)</u>	<u>–</u>

2.2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及主要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相應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 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 一般對沖會計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並無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相關規定。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由於可資比較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比較。

2.2.1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初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所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包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的無報價股本投資。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標為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

- 於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或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標準的金融資產均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其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該等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損益項目內。

本公司董事已根據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已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於該日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變動以及所造成的影響詳情載於附註2.2.2。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

本集團就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提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

永久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期年期內發生的所有可能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導致的部分永久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而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並無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款確認永久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就具重大結餘的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及／或使用具有適當分組的撥備矩陣進行共同評估。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撥備，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則本集團確認永久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永久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出現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增加而進行評估。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工作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出現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惡化；
- 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設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惟本集團擁有合理可靠資料顯示情況並非如此，則作別論。

本集團認為，倘該工具逾期超過90天，則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能說明較寬鬆的違約標準更為合適的合理可靠資料，則作別論。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依據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的依據為過往數據，並按前瞻性資料調整。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於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折現）之間的差額作出估計。

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惟金融資產為信貸減值的情況除外，於該情況下，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本集團藉由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中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相應調整於虧損撥備賬中確認的貿易應收款除外。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使用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工作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有否減值，並認為並無存在任何重大財務影響，因而並無就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期初保留溢利的調整作出確認。

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就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的金額乃於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除非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負債公平值變動的餘額於損益中確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的金融負債信貸風險引起的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而會於終止確認金融負債時轉入保留溢利。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本公司董事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的金融負債，並認為概不存在任何重大影響。

2.2.2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影響概要

下表說明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及受到預期信貸虧損影響的其他項目之分類。

	持作買賣投資 千港元	透過損益 按公平值列賬 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期末結餘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311,754	—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		
重新分類持作買賣投資 (附註a)	<u>(311,754)</u>	<u>311,754</u>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u>—</u>	<u>311,754</u>

- (a)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本集團已重新評估其分類為持作買賣之上市債券投資，猶如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已購買該等投資。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事實及情況，本集團之投資311,754千港元為持作買賣，並會繼續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計量。

2.3 應用所有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對期初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由於上述實體會計政策出現變動，期初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須予重列。下表呈列就各獨立項目所確認的調整。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經重列)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	311,754	–	(311,754)	–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 金融資產	–	–	311,754	311,754
	<u>311,754</u>	<u>–</u>	<u>–</u>	<u>311,754</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748,446	(197,962)	–	550,484
銷售發展中物業的預收款項	50,011	(50,011)	–	–
合約負債	–	247,973	–	247,973
	<u>798,457</u>	<u>–</u>	<u>–</u>	<u>798,457</u>

3. 分部資料

根據向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本集團透過不同分銷渠道分銷之不同產品表現之資料，本集團之經營及呈報分部如下：

- | | | |
|----------|---|--|
| 沙發及配套產品 | – | 製造及透過批發及分銷商分銷沙發及配套產品（Home Group Ltd. 及其附屬公司（「Home集團」）之沙發及配套產品除外） |
| 其他產品 | – | 製造及向商業客戶分銷座椅及其他產品、床墊，智能傢具零部件及功能沙發的鐵架等 |
| Home集團業務 | – | 製造及分銷Home集團之沙發及配套產品 |

沙發及配套產品分部包括不同地點的多個銷售點，均被執行董事視為獨立經營分部。就分部報告而言，此等個別經營分部已按不同類型產品的表現匯集為單一可呈報分部，以呈列更有系統及結構之分部資料。

就其他產品而言，主要營運決策者評估於本集團呈報分部出現的本集團產品（沙發及配套產品除外）的表現。這導致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相比，分部報告出現變動。

本公司執行董事根據各分部的營運業績及審閱貿易應收款的賬齡分析報告之資料以及預期的本集團整體存貨使用量而作出決策。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無審閱分部資產及負債來評核經營分部之表現，因此只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得之所得稅前溢利（未分配利息收入、結構性存款收入、租金收入、匯兌收益（損失）淨額、持作買賣投資及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虧損、應佔合營公司業績、政府補助、財務成本以及中央行政費用及董事酬金）。此為向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呈報之方式。

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之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沙發及 配套產品 千港元	其他產品 千港元	Home 集團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u>4,144,336</u>	<u>947,567</u>	<u>395,636</u>	<u>5,487,539</u>
業績				
分部業績	<u>744,286</u>	<u>185,476</u>	<u>(2,993)</u>	926,769
其他收入				113,084
匯兌收益－淨額				25,530
財務成本				(19,507)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40,989)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3,244)
中央行政費用及董事酬金				<u>(180,23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821,404</u>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沙發及 配套產品 千港元	其他產品 千港元	Home 集團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外部銷售	<u>3,815,808</u>	<u>419,934</u>	<u>391,139</u>	<u>4,626,881</u>
業績				
分部業績	<u>951,502</u>	<u>109,129</u>	<u>3,212</u>	1,063,843
其他收入				161,288
匯兌虧損－淨額				(28,428)
財務成本				(6,104)
持作買賣投資之 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4,240)
中央行政費用及董事酬金				<u>(210,43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975,922</u>

兩個期間內均無任何分部間銷售。

4. 其他損益

其他損益主要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虧損及匯兌收益(損失)淨額。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131,520	167,304
美利堅合眾國聯邦及諸州企業所得稅（「美國企業所得稅」）	576	900
其他	839	705
	<u>132,935</u>	<u>168,909</u>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淨額：		
中國企業所得稅	3,711	5,152
美國企業所得稅	288	224
	<u>3,999</u>	<u>5,376</u>
遞延稅項	<u>3,236</u>	<u>1,744</u>
	<u><u>140,170</u></u>	<u><u>176,029</u></u>

於兩個期間之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然而，應課稅溢利已被承前稅項虧損全部抵銷。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細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附屬公司之普通稅率為25%。

企業所得稅法就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以其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所賺取之溢利向其非居民股東作出之分派徵收10%預扣稅，而就於若干地區（包括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所持有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而言，倘該等公司滿足中國稅務條例所載之規定，則根據相關稅務條例享有5%的優惠稅率。

於本期間，本公司一間於中國西部地區開展業務的中國附屬公司獲得批准並享有15%的優惠稅率。

美國企業所得稅支出包括按稅率21%（二零一七年：34%）計算的聯邦所得稅及按本公司在美利堅合眾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估計應課稅溢利以0%至9%（二零一七年：0%至8.84%）計算的州所得稅。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頒佈之澳門法令第58/99/M號第2章第12條，本集團之澳門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6. 期內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已扣除下列項目之期內溢利：		
員工成本	738,044	596,251
租金及差餉	28,531	42,982
解除土地租賃出讓金	9,075	5,959
無形資產攤銷（在銷售及分銷開支確認）	22,734	4,10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5,619	82,010
及加：		
在銷售貨品成本中確認：		
存貨撥備撥回（在已售商品成本確認）	2,492	333
在其他收入中確認：		
利息收入（包括來自持作買賣投資之利息收入）	20,576	22,423
計入其他收入之結構性存款收入	8,835	1,594
計入其他收入之政府補助	77,342	133,823
	<u>77,342</u>	<u>133,823</u>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u>665,325</u>	<u>793,046</u>
	二零一八年 千股	二零一七年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832,649	3,821,474
普通股之潛在攤薄影響：		
— 購股權	<u>4,735</u>	<u>19,546</u>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837,384</u>	<u>3,841,020</u>

8.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確認以下股息作為分派：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末期股息每股0.12港元 (二零一七年：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每股0.14港元)	<u>459,993</u>	<u>533,318</u>

於本中期期末後，本公司董事決議向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06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0.13港元）。

9.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之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所產生之建造支出分別為135,621千港元及253,648千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為90,327千港元及106,472千港元），以供擴展本集團業務之用。

於上個中期期間，本集團按5,977千港元及9,728千港元之公平值將物業、廠房及設備和土地租賃出讓金轉撥至不再自用之投資物業。賬面淨值及公平值之間的差額已計入重估盈餘。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並無重大差異。因此，本中期期間並無就投資物業確認公平值變動之收益或虧損。

10. 貿易應收款、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敏華 千港元 (附註a)	Home 集團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			
貿易應收款	1,028,509	57,908	1,086,417
應收票據	121,975	-	121,975
	<u>1,150,484</u>	<u>57,908</u>	<u>1,208,392</u>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可收回增值稅	132,069	12,093	144,162
按金	13,727	-	13,727
向供應商作出之預付款項	191,115	5,837	196,952
其他應收款	51,607	1,150	52,757
	<u>388,518</u>	<u>19,080</u>	<u>407,598</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敏華 千港元 (附註a)	Home 集團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			
貿易應收款	847,053	73,886	920,939
應收票據	<u>35,158</u>	<u>–</u>	<u>35,158</u>
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	<u><u>882,211</u></u>	<u><u>73,886</u></u>	<u><u>956,097</u></u>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項			
可收回增值稅	101,876	23,899	125,775
按金	29,127	–	29,127
向供應商作出之預付款項	167,677	6,871	174,548
其他應收款	<u>66,977</u>	<u>603</u>	<u>67,580</u>
	<u><u>365,657</u></u>	<u><u>31,373</u></u>	<u><u>397,030</u></u>

附註a：敏華指不包括Home集團業務以外的集團。

除零售交易之現金及信用卡銷售外，本集團一般向客戶提供30日至90日之信貸期。本集團根據發票日期（接近收入確認日期）呈列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敏華 千港元	Home 集團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0至90日	1,000,685	52,845	1,053,530
91至180日	127,968	2,887	130,855
180日以上	21,831	2,176	24,007
	<u>1,150,484</u>	<u>57,908</u>	<u>1,208,392</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敏華 千港元	Home 集團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0至90日	831,415	73,131	904,546
91至180日	38,192	300	38,492
180日以上	12,604	455	13,059
	<u>882,211</u>	<u>73,886</u>	<u>956,097</u>

11.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敏華 千港元	Home 集團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u>699,451</u>	<u>74,928</u>	<u>774,379</u>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應計費用	352,562	40,242	392,804
其他	3,747	–	3,74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	<u>20,563</u>	<u>–</u>	<u>20,563</u>
	<u>376,872</u>	<u>40,242</u>	<u>417,114</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敏華 千港元	Home 集團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			
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	<u>652,869</u>	<u>101,033</u>	<u>753,902</u>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已收客戶貿易按金	195,045	2,917	197,962
應計費用	278,098	49,628	327,726
收購江蘇鈺龍之應付代價	149,925	–	149,925
其他	50,647	–	50,64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	<u>22,186</u>	<u>–</u>	<u>22,186</u>
	<u>695,901</u>	<u>52,545</u>	<u>748,446</u>
銷售發展中物業的預收款項(附註)	<u>50,011</u>	<u>–</u>	<u>50,011</u>

附註：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該金額預計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實現。

本集團按發票日期呈列於報告期末之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

	敏華 千港元	Home 集團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0至90日	699,451	73,316	772,767
91至180日	–	1,147	1,147
180日以上	–	465	465
	<u>699,451</u>	<u>74,928</u>	<u>774,379</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敏華 千港元	Home 集團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0至90日	652,869	98,829	751,698
91至180日	–	1,214	1,214
180日以上	–	990	990
	<u>652,869</u>	<u>101,033</u>	<u>753,902</u>

12. 合約負債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已收客戶貿易按金	261,136
銷售發展中物業預收款項	<u>177,284</u>
	<u>438,420</u>

13. 浮息銀行借款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有抵押(附註)	69,482	74,314
無抵押	<u>2,147,052</u>	<u>1,266,394</u>
	<u>2,216,534</u>	<u>1,340,708</u>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而利率乃根據i)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上介乎2.67%至3.27%（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59%至2.02%）的息差，或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的最優惠借款利率加上1%或ii)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加上介乎1.94%至4.18%（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94%至4.17%）的息差中的較高者釐定。以上浮息銀行借款之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2.92%（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88%）。

附註：

作為本集團有抵押銀行借款之抵押之資產之賬面淨值載列如下：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103	122,310
存貨	<u>16,049</u>	<u>18,139</u>
	<u>127,152</u>	<u>140,449</u>

14. 重大業務合併

收購Beyond Excel Holdings Limited集團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五日，敏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收購Beyond Excel Holdings Limited及其全資附屬公司Timberland Company Limited（「Beyond Excel集團」）的全部股權，代價為68,000千美元（相當於約533,862千港元）。此收購已使用收購法入賬。Beyond Excel集團主要於越南從事沙發的生產和銷售，並出口至海外市場，乃向獨立第三方收購，以擴充本集團的沙發製造及銷售業務。該代價已以現金悉數結清。

於收購日期確認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值乃按臨時基準釐定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2,626
其他應收款項	10,786
土地租賃出讓金	83,484
無形資產	290,016
遞延稅項負債	<u>(18,441)</u>
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u><u>478,471</u></u>

收購相關成本約122千港元並無計入轉讓代價，而於本期間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行政開支內確認為開支。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千港元
現金代價	533,862
減：已收購可識別淨資產的公平值	<u>(478,471)</u>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	<u><u>55,391</u></u>

收購所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指已付現金代價約533,862千港元。

15. 承擔

	二零一八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本承擔		
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開支		
—收購及建造物業、廠房及設備	113,306	61,146
—建造生產廠房	<u>151,254</u>	<u>77,992</u>
	264,560	139,138
其他承擔		
—建造待售發展中物業	141,768	132,106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投資	<u>11,368</u>	<u>—</u>
	<u>153,136</u>	<u>132,106</u>
	<u>417,696</u>	<u>271,24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於回顧期，本集團得益於多元化的市場分佈，通過充分抓住有利的市場機遇，不斷提高產品研發能力，提供豐富的產品線，投身業務模式創新，繼續保持了整體收入的穩定增長。

中國市場

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公佈的數據，二零一八年前三個季度全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約為6.7%。於回顧期，中國總體經濟形勢向好，為本集團的發展提供了有利的外部環境。中國各級政府出台了一些抑制房地產市場過快增長的政策，政府的政策主要是抑制投機行為，保障基本住房需求。對房地產投機行為的限制可能對本集團傢具產品的銷售有負面影響。然而，本集團的策略是持續降低材料成本，且將其產品定位為高品質、具合理價格。隨著中國消費者收入的穩步提高，對於更加健康、舒適的傢具產品的追求正在帶來強勁的更新需求，並有望在一個相當長的時間成為本集團增長的更重要驅動因素。

本集團於回顧期通過有效的市場推廣，持續提高現有門店的精細化管理水平並穩步拓展經銷商門店網絡，大力發展網上銷售，進一步提高物流配送效率、豐富產品線等措施，繼續保持了收入水平的強勁增長。

北美市場

美國經濟分析局早前公佈美國本年第三季度的實際國內生產總值按年增長3.5%，第二季度為4.2%。根據美國政府統計局公佈的數據，美國今年九月單個家庭新屋銷售較八月份下降約5.5%，達到年內新低。美國傢具市場仍面臨著喜憂參半的外部環境，尤其是美國政府與中國政府之間的貿易衝突。於九月份，中國製造並出口至美國的產品被徵收10%的關稅。若來年徵收的關稅稅率提高，對從事美國出口業務的工廠可能有重大負面影響。此外，美元及人民幣的匯率亦為影響本集團純利率的重大因素。

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

根據歐盟統計局公佈的數據，歐元區28國第三季度的國內生產總值按年增長約0.3%，第二季度約為0.5%，反映歐元區總體經濟有所好轉。與此同時，英國脫歐談判、多次發生的恐怖襲擊等也為歐洲經濟帶來了較多不確定性。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本集團在堅持聚焦核心產品的同時適當拓寬了產品線，不斷提高內部營運效率，同時抓住有利的市場機遇，以保持收入的穩定增長。按不同地區的收入分析如下。

1 中國市場

在中國市場，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總共擁有2,516間「芝華仕頭等艙」品牌沙發及「芝華仕五星床墊」專賣店以及芝華仕布料專賣店。於回顧期內，店舖數目淨增長117間。

本集團除專注於沙發及床具產品的生產和銷售外，也向高鐵、連鎖影院等商業客戶生產及銷售座椅及其他產品，本集團也生產並銷售一些智能傢具的零部件等其他產品。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年初收購一家江蘇鐵架生產商江蘇鈺龍。於收購完成後，江蘇鈺龍成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且本集團並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將其業績合併入賬。

於回顧期來自於中國市場的銷售較上年同期增長約24%。

2 北美市場

在北美市場，由於整體市場競爭仍然非常激烈。本集團通過調整產品結構，加強銷售團隊建設，推出快速交貨計劃，於回顧期內取得穩定的銷售增長。回顧期在北美市場的收入同上年同期比較上升約19.1%，其中來自於美國的銷售上升約19.3%，來自於加拿大的銷售上升約16.7%。

3 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

儘管回顧期受經濟增長緩慢及英國脫歐影響，本集團在歐洲的收入有所上升。於回顧期內，不包括Home集團，於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的所有產品總銷售上升約4.0%，其中沙發方面在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的銷售下降了約3.1%，當中來自於歐洲的沙發銷售下降了約10.5%。但於歐洲及其他海外市場銷售的其他產品（包括智能傢具零部件）則上升了約54.0%。

智能傢具產品研發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亦根據市場變化，推出了一系列具創新功能的新型智能傢具產品。與此同時，本集團繼續加強智能傢具核心配件的開發，以進一步提高自產配件的比例，從而有效降低成本並強化產品創新。

財務回顧

收入和毛利率

	收入 (千港元)			佔收入百分比 (%)		毛利率 (%)	
	二零一九 財政年度 上半年	二零一八 財政年度 上半年	變動 (%)	二零一九 財政年度 上半年	二零一八 財政年度 上半年	二零一九 財政年度 上半年	二零一八 財政年度 上半年
沙發及配套產品業務	4,144,336	3,815,808	8.6%	75.5%	82.5%	35.0%	40.6%
其他產品	947,567	419,934	125.6%	17.3%	9.0%	23.9%	31.6%
Home集團業務	395,636	391,139	1.1%	7.2%	8.5%	23.4%	23.6%
總計	<u>5,487,539</u>	<u>4,626,881</u>	<u>18.6%</u>	<u>100.0%</u>	<u>100.0%</u>	<u>32.2%</u>	<u>38.3%</u>

於回顧期，本集團總收入增長約18.6%至約5,487,539千港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約4,626,881千港元）。整體毛利率從上年同期約38.3%下降到約32.2%。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材料價格上漲，包括化工產品、鋼材、包裝所耗紙板。另一個原因是由於本集團有意轉而聚焦批發業務，本集團將零售業務轉讓予經銷商。與此同時，新收購的江蘇鈺龍業務相對較低的毛利率亦拉低本集團的毛利率。

於回顧期，已售商品成本與上年同期相比增長約30.3%。

於回顧期，不包括Home集團業務，本集團於中國工廠生產沙發產品約585千套（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約574千套），增長了約2.0%（按照每六個座位等於一套計算，在計算沙發套數時，未包括向商業客戶銷售的座椅及其他產品）。

1 沙發及配套產品業務

於回顧期，沙發及配套產品業務共實現收入約4,144,336千港元，較上年同期錄得約3,815,808千港元上升約8.6%。

2 其他產品銷售

於回顧期，本集團來自於其他產品（包括床具產品、智能傢具零部件及向商業客戶銷售的其他傢具產品）的收入達到約947,567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419,934千港元，增長約125.6%。

3 Home集團業務

於回顧期內，Home集團共實現收入約395,636千港元，較上年同期的約391,139千港元增長約1.1%。

已售商品成本

已售商品成本分析

	二零一九 財政年度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 財政年度 上半年 千港元	變動 (%)
原材料成本	3,041,806	2,345,331	29.7%
員工成本	508,993	400,452	27.1%
生產開支	168,122	108,391	55.1%
總計	<u>3,718,921</u>	<u>2,854,174</u>	<u>30.3%</u>

中國工廠沙發生產主要原材料	平均 單位成本 按年變化率 (%)
真皮	-0.6%
鋼材	3.8%
PVC仿皮	1.0%
木夾板	4.6%
印花布	-4.1%
化學品	12.7%
包裝紙	24.0%

於回顧期，鋼材、化學品及包裝紙的價格仍維持高水平，對毛利率產生了一定的影響。

其他收入

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自上年同期約194,186千港元上升4.5%至約202,883千港元。上升的主要原因是銷售工業廢料收入的顯著上升。

	二零一九 財政年度 上半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 財政年度 上半年 千港元	變動 (%)
銷售工業廢料收入*	70,833	24,684	187.0%
政府補助**	77,342	133,823	-42.2%
結構性存款收入及利息收入***	29,411	24,017	22.5%
其他	25,297	11,662	116.9%
總計	<u>202,883</u>	<u>194,186</u>	<u>4.5%</u>

附註：

* 銷售工業廢料收入是本公司沙發及床具正常生產過程中產生的碎皮革、海綿、木屑等的銷售收入，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該收入佔總收入的比例為約1.3%（上年同期銷售工業廢料收入佔總收入的比例為約0.5%）。

**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來自當地政府向於中國市場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之附屬公司所撥的財政補貼。

*** 結構性存款收入來自於本集團利用暫未使用之資金投資於中國大陸的主要商業銀行理財產品。

其他損益

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的其他損益虧損為約19,154千港元，而上年同期虧損為約34,721千港元。上述於回顧期的其他虧損主要是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虧損及匯兌收益淨額。

就持作買賣投資而言，一名債券發行人近期發生拖欠付款事件；其中本集團持有20,000千美元（相等於約157,000千港元）債券。本集團正對該債券發行人採取法律行動及於回顧期錄得有關投資之公平值變動虧損2,448千美元（相等於約19,217千港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740,562千港元上升約13.6%至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841,119千港元。銷售及分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6.0%下降至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5.3%，其中：

- (a) 境外運輸開支及港口費用從約300,939千港元略為下降至約300,935千港元。境外運輸開支及港口費用佔收入的百分比從約6.5%下降至約5.5%；境內運輸開支從約34,216千港元上升約54.2%至約52,750千港元，佔收入的比例從約0.7%上升至約1.0%；
- (b) 租金、物業管理費及水電費支出由約60,332千港元下降約51.2%至約29,447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從約1.3%下降到約0.5%。減少的原因是由於回顧期內自營店舖已全數轉為經銷商經營的店舖；
- (c) 廣告、市場推廣費及品牌建設費從約79,720千港元上升約35.9%至約108,322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從約1.7%上升到約2.0%；及
- (d) 銷售員工工資、福利費及佣金從約130,596千港元下降約10.8%至約116,448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從約2.8%下降至約2.1%。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206,010千港元上升約28.4%至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264,551千港元。行政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4.5%上升至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4.8%。其中：

- (a) 員工工資及福利開支從約86,083千港元增長約27.8%至約110,020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從約1.9%上升至約2.0%；

- (b) 折舊與攤銷費用從約33,016千港元上升約15.1%至約38,013千港元，佔收入的百分比約0.7%，與去年相同；及
- (c) 捐贈支出從上年同期的約13,272千港元下降44.1%至約7,419千港元。於回顧期內，捐贈支出佔收入的百分比從上年同期的約0.3%下降至約0.1%。

應佔合營公司業績

於回顧期，應佔合營公司之虧損約3,244千港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無）。本集團已於回顧期投資兩間合營公司，一間經營床具業務、另一間經營廣告業務。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從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9,678千港元增長約127.6%到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22,029千港元，有關成本主要是貸款利息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為回顧期末未償還貸款金額增加。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76,029千港元下降約20.4%到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40,170千港元。所得稅佔稅前溢利的比重從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8.0%下降到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的約1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純利率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從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約793,046千港元下降約16.1%到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約665,325千港元。本集團於回顧期的純利率約為12.1%（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約為17.1%）。於回顧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下降的主要原因為毛利率下降及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虧損。

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1,250,924千港元。於回顧期，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週轉良好，應收賬款、存貨週轉天數一直保持在較低水平。本集團將有效地管理我們的現金流和資本承擔，以確保有足夠的資金來滿足現有和未來的資金需求。本集團在履行承擔時不曾遇到並預計不會有任何困難。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短期銀行借款約1,964,372千港元，全部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所有借款均按浮動利率計算利息。

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源是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及銀行存款。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約1.3（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5）。本集團錄得流動比率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按代價約533.8百萬港元自一名獨立第三方於越南收購功能沙發業務，代價乃以本集團自有的現金支付。此收購乃為了緩和美國政府對中國出口產品徵收關稅的風險。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約39.6%（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2.5%），此乃將總借款除以本集團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之總和計算。

存貨撥備

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就存貨撥回減值撥備約2,492千港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就存貨撥回減值撥備約333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減值虧損

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減值虧損計提撥備約65千港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68千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受限制銀行結餘約11,790千港元。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一些附屬公司將一些資產抵押用於融資，包括賬面價值約為111,103千港元的土地、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賬面價值約為16,049千港元的存貨。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所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以本集團各實體公司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銀行借款。除Home集團業務外，本集團於海外市場的銷售絕大部分以美元（「美元」）結算，有效地避免了使用其他貨幣結算帶來的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市場的銷售以人民幣（「人民幣」）結算，於香港市場的銷售以港元（「港元」）結算。除Home集團業務外，本集團的成本費用主要以美元、人民幣和港元結算。Home集團目前位於歐洲的業務的收入主要以歐元結算，成本費用主要以歐元、烏克蘭幣及波蘭幣結算。本集團由於兼有海外市場及中國大陸銷售，同時在中國市場和海外市場採購原材料，有利於實現外匯風險的自然對沖。

重大投資和收購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重大收購或出售。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收購傢具企業的機會，以加快本集團的發展。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6,117名員工（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15,985名員工）。

本集團一直視員工為最重要的資源，在主要的製造基地為員工提供了完善的工作和生活條件，使員工得以安心工作。與此同時本集團制定了全面的員工培訓發展體系，使員工可以與本集團共同成長。另外，本集團通過多年努力，已經擁有一套相對完善的各級員工業績評價體系，並作為對員工進行激勵的依據。

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上半年，本集團之總員工成本約738,044千港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約596,251千港元），其中包括董事酬金約8,002千港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上半年：約7,913千港元）。本集團努力維持員工薪酬組合的競爭力，並根據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及現行市況按工作表現及工作性質獎勵員工。作為本集團薪酬系統及政策的一部分，我們已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讓本集團獎勵員工並激勵他們作出更佳表現。

重大投資之未來計劃及資金來源

於不久的將來，本集團將於回顧期內進一步投資於中國的工廠及於越南收購的新工廠。就越南工廠而言，本集團將進一步將工廠從約130,000平方米擴大至373,000平方米。擴建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完成。就重慶工廠而言，則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始投入運營。此外，對於深圳前海的土地，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開始興建及土地將主要用作商業用途。

對於未來重大投資的資金來源，本集團將動用內部資源並籌集銀行借款。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本集團於回顧期的業績載於本公佈第2頁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議決宣派中期股息每股6.0港仙（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13.0港仙），支付予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核數師」），協助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報告。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核數師及管理層舉行會議，（其中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報告。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本集團透過深圳市土地房產交易中心舉行之拍賣已以底價15.15億港元成功競得一幅位於深圳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之土地。本公司將繼續完成手續，且當正式協議簽署時，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適時對此作出進一步公佈。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五日及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之該等公佈。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以總額為43,348,865.80港元的購買價（未扣除佣金和開支）購回了本公司總共10,278,000股普通股。購回該普通股的詳情載列如下：

贖回月份	購回普通股 數目	每股普通股價格		購買價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八年十月	<u>10,278,000</u>	4.30	4.07	<u>43,348,865.80</u>
總計	<u><u>10,278,000</u></u>			<u><u>43,348,865.80</u></u>

購回的10,278,000股普通股其後被註銷。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已相應減去該等已註銷購回普通股股份之面值。上述購回乃由董事根據本公司股東批准之授權進行，旨在提高本公司之淨資產收益率及每股盈利，致使全體股東獲利。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將合資格獲派中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中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星期四)或之後向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支付。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除了於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2.1有所偏離外，本公司一直應用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A.2.1，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分開及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本公司並無任何職銜為「行政總裁」之高級職員。黃敏利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總裁，亦負責監督本集團整體運作。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考慮有關本集團運作之重大事宜。董事會認為，此架構無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之權力平衡和權責。各執行董事及主管不同職能之高級管理層之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堅固而連貫之領導，讓本集團有效運作。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而採納標準守則作為其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承董事會命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
黃敏利
主席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黃敏利先生、許慧卿女士、曾海林先生、Alan Marnie先生、戴全發先生及黃影影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王祖偉先生、簡松年先生及丁遠先生。